

证券代码：875019

证券简称：一诺生物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 山东一诺生物物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山东一诺生物物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李广庆、司鹏超、赵利红及童越（已离任）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 1.李广庆

李广庆，男，1967 年 8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8 年 7 月至 1990 年 10 月，任莘县樱桃园粮所会计；1990 年 10 月至 1993 年 3 月，任莘县古城粮所会计；1993 年 3 月至 1999 年 10 月，任山东绿原食品有限公司财务经理；1999 年 10 月至 2003 年 3 月，任莘县粮食局油脂库主任；2003 年 3 月至 2004 年 10 月，任莘县嘉华制油有限公司总经理；2004 年 10 月至 2014 年 5 月，任山东嘉华油脂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0 年 10 月至今，历任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副董事长、董事长；2023 年 11 月至今，任一诺生物独立董事。

#### 2.司鹏超

司鹏超，男，汉族，1978 年 7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2004 年 8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丹麦罗斯基勒大学助理研究员；2008 年

1月至2010年6月，任澳大利亚科廷大学博士后研究员；2010年9月至今，历任山东大学副教授、教授；2017年12月至2022年2月，任济南速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8年7月至今，任山东省新材料产业协会秘书长；2018年12月至2025年2月，任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11月至今，任一诺生物独立董事。

### 3.赵利红

赵利红，女，汉族，1983年5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年7月至2010年10月，任河南瑞珩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行政、会计；2010年11月至2017年7月，历任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员、审计项目经理；2017年8月至今，历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郑州分所审计经理、审计高级经理、部门经理；2025年8月至今，任一诺生物独立董事。

### 4.童越（已离任）

童越，男，1988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2012年8月至2017年3月，历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员、高级审计员、审计经理；2017年4月至2017年5月，任力量钻石财务经理；2019年4月至2023年5月，任河南省力量钻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7年6月至今，任力量钻石财务总监；2023年11月至2025年9月，任一诺生物独立董事；2023年12月至今，任江苏菲沃泰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8月至今，任杭州美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了4次董事会会议、3次股东会会议。独立董事李广庆、司鹏超、赵利红、童越（已离任）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会次数

					况	
李广庆	4	4	0	0	否	3
司鹏超	4	4	0	0	否	3
赵利红	1	1	0	0	否	0
童越 (已离任)	3	3	0	0	否	3

2025 年度，本着对公司和股东负责的态度，李广庆、司鹏超、赵利红、童越（已离任）认真履职，勤勉尽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及相关资料，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充分发挥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客观、公正、科学的判断，为公司董事会做出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 1、参与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计召开 1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独立董事李广庆、司鹏超、童越（已离任）均亲自出席，具体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5 年 8 月 15 日	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	《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2024 年及 2025 年 1-4 月关联交易公允性的议案》	同意

#### 2、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 3 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1 次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李广庆、司鹏超、赵利红、童越（已离任）均亲自出席相应会议并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具体如下：

会议类型	会议名称	参与会议的 独立董事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李广庆、童越	(1) 《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年度	同意

	议		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作为2025年度 审计机构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 会审计委员 会第七次会 议	李广庆、童越	(1)《关于确认公司2023年、2024 年及2025年1-4月财务报告的议 案》 (2)《关于确认公司2023年、2024 年及2025年1-4月关联交易公允性 的议案》	同意
	第一届董事 会审计委员 会第八次会 议	李广庆、赵利 红	《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半年度财 务报表的议案》	同意
董事会提名 委员会	第一届董事 会提名委员 会	司鹏超、童越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

###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李广庆、司鹏超、赵利红、童越（已离任）对公司2025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4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5年8 月15日	第一届董事 会第八次会 议	《关于确认公司2023年、2024年 及2025年1-4月关联交易公允性 的议案》	同意

###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5年度，独立董事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

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用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一）与公司内审部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2025 年度，独立董事与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认真履行相关职责。对公司内审工作中关注到的重大事项进行跟进，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及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持续与审计会计师沟通审计情况，及时了解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及在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重大事项，督促会计师按工作进度及时完成审计工作。

### （二）现场工作情况

2025 年度，独立董事现场工作 15 天，充分利用参加公司会议等机会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和了解，同时与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及其他相关人员保持联系，了解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情况，及时获悉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关注董事会、股东会决议的执行落实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与指导职能，助力公司规范运作及实现战略发展目标。

### （三）履行职责的其他情况

2025 年度，重点审查了关联交易、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相关事项，董事会审议上述有关事项时，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独立董事：李广庆、司鹏超、赵利红、童越（已离任）

2026 年 3 月 24 日